

ZTE

ZTE CORPORATION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3)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二)舉行的二零一六年度股東大會上使用之 獨立非執行董事徵集投票權授權委託書¹

與本授權委託書有關之 H股股份數目 ² ：	
-------------------------------------	--

本人/我們³ _____
地址為 _____
身分證號碼 _____
股東賬戶 _____

，乃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之股東，作為委託人確認，在簽署本授權委託書前已認真閱讀了徵集人為本次徵集投票權製作為於2017年4月24日公告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徵集投票權報告書》全文、2017年4月26日公告的《關於召開二零一六年度股東大會的補充通告》(以下簡稱「年度股東大會補充通告」)及其他相關文件，對本次徵集投票權等相關情況已充分瞭解。在現場會議報到登記之前，本人/我們有權隨時按獨立非執行董事徵集投票權報告書確定的程序撤回本授權委託書項下對徵集人的授權委託，或對本授權委託書內容進行修改。

本人/我們作為授權委託人，茲授權委託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Bingsheng Teng(滕斌聖)先生作為本人/我們的代理人出席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二零一六年度股東大會(以下簡稱「年度股東大會」)，並按本授權委託書指示對以下決議案行使投票權。

本人/我們對本次徵集投票權決議案的投票意見：

序號	特別決議案	贊成 ⁴	反對 ⁴	棄權 ⁴
13	審議關於《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草案)》及其摘要的議案			
14	審議關於《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績效考核制度》的議案			
15	審議關於提請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處理2017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有關事項的議案			

* 以上決議案全文列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的補充通函所載的年度股東大會補充通告中。閣下委任代表之前，請先閱覽該補充通函。

日期：二零一七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⁵： _____

附註：

- 注意：請 閣下委任代表前，首先審閱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派發股東的本公司補充通函。
 - 請填上與本授權委託書有關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H股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數目，則本授權委託書將被視為與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公司H股股份有關。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中文或英文名)及地址(須與股東名冊上所載的相同)。
 -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棄權，請在「棄權」欄內填上「√」號。如無任何指示，則 閣下之代理有權自行酌情投票。除非 閣下在授權委託書中另有指示，否則除年度股東大會補充通告所載之決議案外， 閣下之代理亦有權就正式提呈年度股東大會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本授權委託書必須由 閣下或 閣下以正式書面授權的受託代表人簽署。如股東為法人，則授權委託書必須蓋上法人印章，或經由其董事或獲正式授權簽署授權委託書之代表人親筆簽署。如授權委託書由委任者的受託代表人簽署，則授權該受託代表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 若屬聯名股份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該等人士均可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就該等股份投票(不論親身或委任代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若超過一位有關之聯名股份持有人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則僅在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股份持有人中排名首位之出席者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 H股股東最遲須於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將本授權委託書，連同授權簽署本授權委託書並經過公證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交回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填妥及交回本授權委託書並不影響 閣下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如 閣下欲如此行事)的權利。
- (本授權委託書原件及其複印件均為有效)